

2017 年度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本科生实习奖学金

项目遴选通知

留金美[2017]7089 号

有关高校：

根据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国家留学基金委)与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(以下简称阿尔伯塔)关于本科生实习的合作协议,2017 年将选派 30 名留学人员赴该校开展科研课题实习。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人选条件

被推荐人应符合《2017 年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选派办法》规定的申请条件。

(一)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,不具有国外永久居留权。热爱社会主义祖国,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,无违法违纪记录,有学成回国为祖国建设服务的事业心和责任感。

(二)品学兼优,身心健康。学习成绩平均分不低于 85 分(百分制)或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 3.5 分(四分制);热心参加社会实践和公益活动。

(三)申请时年满十八周岁(1999 年 3 月 5 日以前出生),应为指定的项目院校(名单见附件 1)全日制在校二年级或三年级本科生。

(四) 外语水平符合以下条件之一：

1. 英语或法语专业在读本科生；
2. 曾在同一语种国家留学一学年（8-12个月）以上；
3. 参加“全国外语水平考试”（WSK）并达到合格标准；
4. 曾在教育部指定出国留学培训部参加相关语种培训并获得结业证书（英语为高级班，法语为中级班）；
5. 参加雅思（学术类）、托福考试，达到雅思6.5分，托福95分。参加法语水平考试，达到欧洲统一语言参考框架（CECRL）的B2级；
6. 通过阿尔伯塔组织的面试、考试等方式达到其语言要求（应在外方邀请信中注明或单独出具证明）。

留学人员须于派出前达到外语条件。

(五) 暂不受理以下人员的申请：

1. 已获得国外全额奖学金资助；
2. 已获得国家公派留学资格且在有效期内；
3. 已申报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项目尚未公布录取结果；
4. 曾获得国家公派留学资格，未经国家留学基金委批准擅自放弃且时间在5年以内，或经国家留学基金委批准放弃且时间在2年以内；
5. 曾享受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、回国后服务尚不满五年。项目有特殊规定的，按相关规定执行。

二、选派领域及实习内容

(一) 专业领域主要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学科：工程学、数学、物理学、化学、计算机科学、生命科学、临床医学与人文社会科学等。

(二) 实习内容主要包括：

1. 跟随导师进行相关科研课题实习；

- 2.参加跨文化交流等方面的研讨会；
- 3.以报告会形式展示研究成果；
- 4.与来自其他国家的学生开展交流活动。

三、实习期限、资助方式及内容

- 1.实习期限为 3 个月。
- 2.国家留学基金按照国家公派留学奖学金标准提供实习期间的生活费、一次往返国际旅费及签证申请费；

阿尔伯塔将承担学生使用图书馆、电脑及科研设施的费用，并提供相关后勤保障。

四、选拔办法及时间安排

(一)接此通知后，请各单位即根据阿尔伯塔提供的可申请课题列表进行选拔推荐，每校推荐人数不限但尽量避免集中于某个专业。推荐人员名单须在校内公示。

(二)请通知被推荐人于 2017 年 3 月 5 日前登录阿尔伯塔网站进行网上报名。

www.international.ualberta.ca/InternationalServices/StudentMobilityIncoming/uarecsc.aspx

(三)请统一组织被推荐人选于 2017 年 2 月 25 日—3 月 5 日期间登录国家公派留学信息管理平台进行网上报名 (<http://apply.csc.edu.cn>) 。

网上报名时“申报项目名称”请选择“与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本科生实习合作奖学金”，“受理单位名称”请选择现就读院校。导师信息请按照向阿尔伯塔申请的第一志愿填写。

(四)请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前将单位推荐公函及推荐人员名单寄 (送) 至国家留学基金委美大事务部。

国家留学基金委不受理个人申请。

五、评审与录取

国家留学基金委将对各单位推荐人选进行材料审核,并根据审核结果向阿尔伯塔推荐候选人,由阿尔伯塔对其进行评审并确定录取人员名单及课题、导师安排。国家留学基金委审核后录取。

本项目留学人员学习期满后,应按期回国并履行在国内工作、学习两年(以下简称服务期)的义务。服务期内可出国留学,但服务期顺延计算。留学人员按期回国后,再次申请国家公派出国攻读更高层次学位或进行联合培养时,不受回国后满五年方可再次申请国家公派出国留学的限制。

工作中有何情况和问题,请及时与国家留学基金委美大事务部联系。

联系人:刘佳睿/井萌

联系电话:010-66093952 传真:010-66093945

电子信箱:ca@csc.edu.cn

地址: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A3楼13层美大事务部

邮政编码:100044

附件:1.项目院校名单
2.课题列表

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
2017年1月16日